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嬗变历程、现实问题与治理策略研究

柳鸣毅^{1,2}, 但艳芳¹, 张毅恒³

(1. 武汉体育学院 青少年运动训练评价中心, 湖北 武汉 430079; 2. 武汉大学 公共管理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湖北 武汉 430072; 3.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体育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4)

【摘要】后备人才培养质量和效益是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动力。建国70周年以来, 各级各类体育运动学校作为我国创建最早、规模最大、基础最牢的青少年体育训练组织, 以发现、挖掘、培养和输送竞技体育后备人才为我国体育事业做出了巨大贡献。研究认为, 依据我国体育事业发展转型与各级各类体育运动学校改革的重要政策支撑和时间节点, 其经历了创建开端期(1953—1971年)、体制机遇期(1972—1990年)、地位凸显期(1991—2008年)和改革挑战期(2009年至今)四个时期。受社会治理环境和体育治理改革等外部因素的影响, 以及各级各类体育运动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滞后、办校理念陈旧、体教融合障碍、文化教育不足等内部问题障碍, 我国体育运动学校走到了十字路口。在“体校管理”转变为“体校治理”理念下, 体校应形成以开放、多元的公共体育事业参与机制, 实施精准破解瓶颈、精准培育人才、精准扶持发展、精准履行职能、精准释放功能的改革举措, 促使其朝着政策跨域化、培养精英化、布局重点化、层级体系化、功能多元化的精准治理趋势发展, 从而使我国各级各类体育运动学校可持续发展, 适应新时代背景下国家政治、经济、文化和体育事业全面深化改革的需要。

【关键词】体育运动学校; 体教融合; 后备人才培养; 精准培育; 精准治理

【中图分类号】G812.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2096-5656(2020)03-0064-14

DIO:10.15877/j.cnki.nsic.20200522.001

1 前言

体育运动学校(以下简称“体校”)也称业余体校, 是我国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主要阵地。1955年原国家体委在北京、天津、上海试办3所青少年业余训练学校, 标志着新中国体校的创建。

发展至今, 在组织规模方面, 我国体校形成了由区县体校、市级体校和省直体校组成的层级体系, 及市级体育运动学校、竞技体校、单项体校、体育中学和少儿体校组成的类别体系, 规模达到2 196所。在发展效益方面, 1992—1996年备战亚特兰大奥运会周期, 我国运动员共获得361项世界冠军, 90%以上来自体校; 亚特兰大奥运会16枚金牌获得者全部来自体校。“十二五”期间, 各级各类体校平均每年向优秀运动队输送近4 000人, 占新增人数92%左右。中国体育代表团在2008年北京奥运会100枚奖牌获得者和2010年温哥华冬奥会11枚奖牌获得者全部来自各级体校^[1]。

诚然, 长期以来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单一化培

养模式, 使得体校人才输送和奥运夺冠效应较高, 因此并不能完全反映体校发展现状和效应。当前, 业余训练体系受到较大冲击, 我国“区县体校—市级体校—省级专业队”为主要模式的三级训练网已不适应竞技体育发展需求, 尤其是区县级体校弱化、市级体校生存危机^[2]、综合性体校项目多、规模大且重点项目不突出等现象严重, 尤其是举重、体操、射击、跳水等我国竞技体育优势项目萎缩和人才质量下降严重。在竞技体育科技化、精英化、集约化发展背景下, 我国业余训练理念滞后, 体校出口不畅、在训规模萎缩、选材范围狭窄、学训矛盾突出、文化教育薄弱、教练地位不高等问题突出^[3], 原有三级训练网的人海战术已难以为继, 后备人才的规模和效益严重阻碍我国竞技体育发展。

收稿日期: 2020-03-08

基金项目: 湖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计划中青年人才项目: 新时代我国青少年体育培训机构能力建设研究(Q20194101)。

作者简介: 柳鸣毅(1984—), 男, 湖北武汉人, 博士, 教授, 硕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体育公共政策与体育公共治理、青少年体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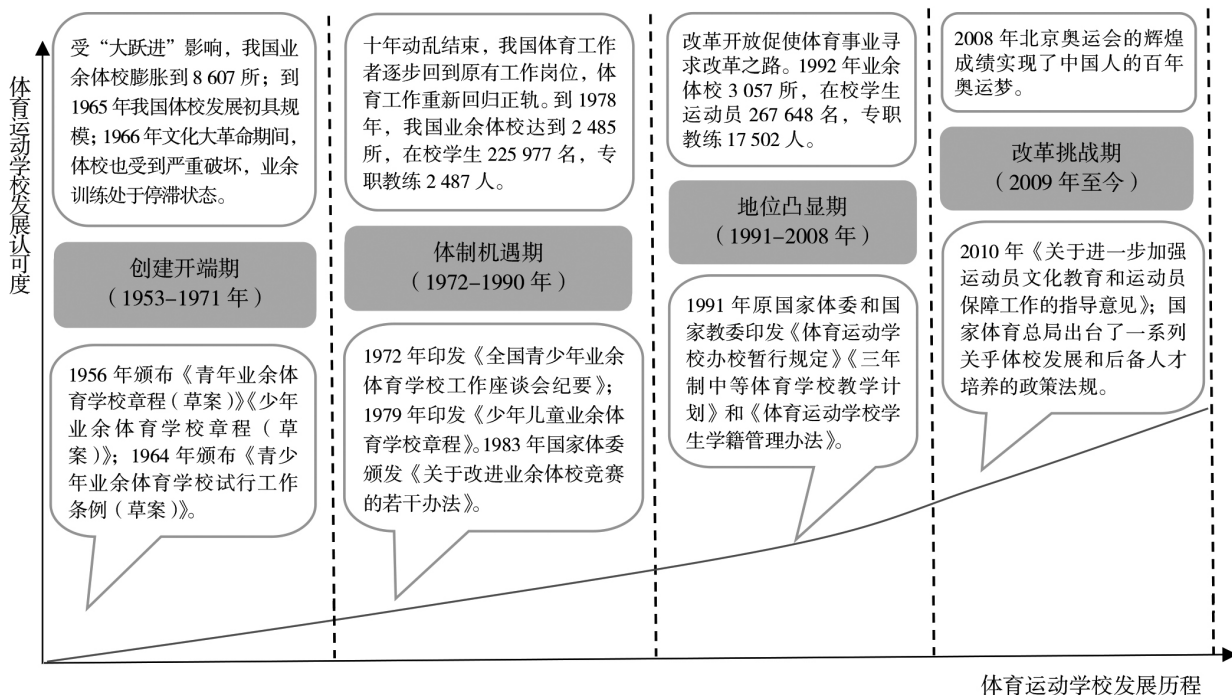


图1 我国体校历史回溯

Fig.1 Tracing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ports schools

2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嬗变历程

2.1 创建开端期(1953—1971年):经验借鉴、阵地建设

中国体校从何而来呢?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同志提出“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体育发展方针,体育在人民生产和生活中的地位逐渐提高。同时,新中国刚刚成立,社会发展百废待兴,我国体育事业管理体制还未建立,但国家高度重视体育事业,学习和借鉴苏联发展体育事业的管理模式,成立了体育行政管理机构。1951年,中华全国体育总会颁布了《国家体育选手条例》,旨在规范国家队运动员的选拔条件。1952年2月,中共中央组织部和共青团中央联合印发《选拔各项运动选手集中培养的通知》,提出了对优秀运动员集中训练的举措,并成立“中央体训班”。竞技体育是最具代表性和影响力的体育发展形态,为了能在短时间内培养出优秀的运动员代表中国参加国际大赛,我国也在借鉴苏联经验的基础上成立了业余训练机构。1955年在北京、天津、上海试办3所青少年业余体育训练学校,标志着我国体校的正式创建。简言之,创建体校作为青少年业余训练的机构,在极大程度上是受到苏联体育管理模式的影响,更是在我国体育事业基础薄弱的状况下和竞技体育发展实际需要的基础上创建的。

1956年,原国家体委颁布了《青年业余体育学校章程(草案)》《少年业余体育学校章程(草案)》,以此作为

引导我国业余训练的政策依据,也正式确立了以体校作为利用青少年业余时间对其进行早期专项训练和培育优秀后备人才的重要形式。随后,受1958年“大跃进”的影响,全国体校规模迅速发展至8607所;1961年在总结“大跃进”经验教训时,体校也作为重点整顿内容进行了规模调整。尤其是1963年,原国家体委在《关于实行运动队伍工作条例》中明确指出:“必须坚持优秀运动员训练和青少年业余训练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才能使优秀运动队得到源源不断的补充。”1964年原国家体委颁布《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实行工作条例(草案)》,该文件从办学条件、项目设置、训练要求等方面指出了体校制度化建设的方向,此后逐渐建立起由区县少儿业余体校、市级体校(重点体校)和省级或市级专业体工队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组织体系。

显然,体校作为学校体育组织的一类,其创建初期就赋予了其体育和教育双重功能,其发展受国家体育发展体制和教育发展体制的双重影响。体校创建初期时,我国教育水平也处于较低水平,国民教育素养不高,体校教学状况与普通中小学相差无几。尽管当时训练等条件非常艰苦,然而儿童、青少年进入体校所享受的各种生活待遇明显超出其当时生活水平,其举国体制的优势成为体校创建和壮大的基本制度保障。

2.2 体制机遇期(1972—1990年):奥运战略、举国体制

十年动乱结束,我国体育工作者逐步回到原有工作

岗位,我国体育工作重新回归正轨,体校工作逐步恢复。1972年国务院教科组、原国家体委联合印发《全国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工作座谈会纪要》,提出开展业余训练“应从娃娃抓起”的思想,并强调青少年业余体校是恢复体育工作的重要组织,采用尽快恢复原有的青少年业余体校和逐渐创建一批的举措夯实业余训练基础。在此政策驱动下,原国家体委统计资料显示,1972年至1978年全国业余体校规模达到2 458所,在校学生运动员达到225 977名,专职教练员为2 487人^[4],此批运动员从体校毕业或运动生涯结束后,经过专业体育院校(系)进修培养,此后以运动员、教练员和体育管理干部等不同角色成为新中国体育事业发展的骨干力量。

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成为中国政治、经济、社会等改革发展转折点。1978年全国体育工作会议部署:“各地首先在大中城市建立基层运动队—普通业余体校—重点业余体校—优秀运动队层层衔接的训练网络体系”,国务院在转批国家体委《一九七八年全国体育工作会议纪要》中明确要求各地方要按照“思想一盘棋、组织一条龙、训练一贯制”的要求,落实建设层层衔接的训练网,并建立集中统一的训练指挥系统。同时,1978年11月26日,我国恢复了在国际奥委会的合法地位。1979年2月召开的全国体育工作会议正式确立了“体育工作在普及和提高相结合的前提下,侧重抓提高”的发展方针,此方针也成为奥运战略的基础。为了规划业余体校规范管理,形成有效的后备人才培养机制,1979年3月,国家体委和国家教委联合印发《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章程》,首次确立了体校在国民教育体系中的地位,为体校在奥运战略中发挥作用奠定了政策基础。显然,体校建设也逐渐成为我国竞技体育奥运战略的基础工程。同年,在原国家体委科教司的推动下,以“体教结合”为改革发展思路,经原国家体委向国务院提出《关于加强国际奥林匹克运动会几项准备工作的请示》的文件,国务院批准了15~17岁的1 200人编制,在北京等体育院校培养“亦读亦训”的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在此期间,北京、上海、武汉和沈阳体育学院分别成立了附属竞技体育学校。此后,西安和成都体育学院也成立了附属竞技体育学校^[5]。

举国体制是我国奥运战略的重要保障,业余训练是其主要基础。1981年国家体委提出大力加强业余训练,整顿现有业余体校,以办好体育中小学、体育运动学校和专项运动学校等各种形式的体校,提高业余

训练质量。1983年国家体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发展业余训练的意见》和《关于改进业余体校竞赛的若干办法》,极大程度上促进了业余训练和青少年竞赛工作,确立了体校以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发展目标,并建立了全国性少年、青年竞赛等青少年体育竞赛的平台,以及以为国家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具有良好身体素质和一定运动技术水平的优秀竞技体育后备人才,为开展群众体育活动培养技术骨干,辅导中、小学和幼儿园训练点的业余训练的办学方针^[6]。

在1984年洛杉矶奥运会上,我国体育健儿的成功参赛及优异表现进一步树立了举全国之力发展竞技体育的决心和信心,尤其是发挥体校作为奥运战略的基础性作用,体校在此阶段属于举国体制的管理范畴。换句话说,在改革开放初期,国家对业余训练的财政投入不断加大,体校正式在训学生运动员可免食宿费、学费和训练费,且也是省级专业队和国家队选拔运动员的唯一训练机构。1986年4月15日,原国家体委印发《关于加速培养高水平运动后备人才的指示》提出,“为实现21世纪内把我国建成体育强国的宏伟目标,必须加强青少年儿童的训练,加速培养高水平运动后备人才”,此文件精神正式把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视为体育强国的重要内容。1987年召开的全国业余训练工作会议,要求各级体委要服务和服从奥运战略发展需要,合理调整项目布局改革。可见,在奥运战略驱动下,确立了将体校作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机构,以发挥其基础性作用,并采用举国体制的方式构建我国业余训练组织体系,为奥运战略服务。

2.3 地位凸显期(1991—2008年):构建体系、完善功能

20世纪90年代初期,改革开放的强国之路成为党和国家发展的活力源泉,确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体育事业也随之走上改革之路。1993年全国体委主任会议,原国家体委下发了《关于深化体育改革的意见》,明确了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我国体育体制改革的基本思路。该政策对项目管理、国家队、竞赛体制、国际合作、奥运备战和业余训练等一系列关乎国家体育事业的改革,尤其是针对竞技体育改革的重大问题提出了方向性、指向性和长远性规划,并提出建立符合运动队发展规律的体制,进一步强化了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兼顾业余训练和文化学习的少儿体校模式,完善中专学历教育的体校模式。同时鼓励构建突出重点项目布局和重点体校布局兼顾多元

化培养路径的业余训练体系,以弥补国家统包太多、财力不足等问题,增强业余训练的生机和活力^[7]。直到1992年全国业余体校规模达到3 057所,在校学生运动员达到267 648名,专职教练员为17 502人^[8]。

随着我国确立以举国体制为手段推进奥运战略,体校逐步发挥其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选材、选拔、培养和输送中的重要作用。

一方面,体系构建。随着体校规模的不断扩大,在运转过程中暴露出人才培养中文化教育、训练等一系列问题,尤其在国民教育水平不断提升的背景下,体校规范化办学管理成为体系构建的重要命题。1991年原国家体委和国家教委印发《体育运动学校办校暂行规定》《三年制中等体育学校教学计划》和《体育运动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以上文件确立了体校需遵循体育和教育规律健康发展,进行系统竞技运动训练,且作为读训并重的中等专业学校,以为国家培养和输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水平体育运动后备人才和合格的中等体育专业人才为目标,明确以“选好苗子、打好基础、系统训练、积极提高”为方针进行严格训练和要求的原则^[9],成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业余体校等输送人才的阵地。同时,建立了体校教练员、文化教师、场地器材、文化教育等内部规范化治理体系和标准。

另一方面,功能完善。随着国家法规政策的不断完善,1995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将“国家对青年、少年、儿童的体育活动给予特别保障,增加其身心健康”作为法律条款,提升了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地位,且明确指出:“国家鼓励、支持开展业余体育训练,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同时还将体育竞赛分级管理、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文化教育和待遇等也作为法律条款,为体校办学过程中选材、训练、竞赛和管理等工作提供了法律支撑,完善了其在办学过程中招生、训练、奖励、竞赛等具体问题。

同年,原国家体委正式颁布了我国第一部《奥运争光计划纲要(1994—2000年)》,提出实施2000年后备人才工程,该工程树立了以各级各类体校为核心加强后备人才梯队建设的指导思想^[10],并对在遵循项目特点、保障重点项目、挖掘潜在优势项目、建立选材体系、选拔基层优秀教练员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尤其是提出建立一批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将此作为实施此工程的重点保证。1996年3月15日,原国家体委

印发了《关于开展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评估工作的通知》,通过制定统一标准、提高办学条件、围绕训练、科研、教学、服务等相关内容制定了一系列标准,建立了后备人才工作综合评价体系,通过发挥国家财政支持、宏观管理和监督评价的方式,促进了各级各类体校在人才输送和培育上的积极性,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也成为我国最高标准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示范基地。

诚然,备战2008年北京奥运会成为21世纪初期我国体育事业重大历史任务,20世纪90年代初期各级各类体校培养的一批优秀运动员将承担北京奥运会的参赛夺金任务,层级化构建的体校以及其“三集中”的训练、教学、服务功能,使其成为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唯一阵地。但不可否认的是,随着体校规模的不断增大,体校训练方式粗放、拔苗助长,且不遵循儿童、少年和青年的训练规律,加上进入体校的学生文化成绩较差且忽视运动员文化学习等现象已经开始显现,尤其是体校办学层次与普通中小学和高中相差甚远等问题已开始影响体校的生存和发展。

2.4 改革挑战期(2009年至今):迎难而上、面对挑战

2008年北京奥运会我们以51块奥运金牌的辉煌成绩实现了中华民族的百年奥运梦。从学理层面分析,体育学术界将2008年北京奥运会后,称为“后奥运时代”,此前60年中国体育从极贫阶段发展至全球体育大国,在建设体育强国的进程中,中国体育需要通过全面深化改革提升体育事业发展质量。基于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体魄强健和夯实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础的视角^[11],国家体育总局正式成立青少年体育司,彰显了中央和政府对于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重视^[12],尤其是促进开展具有普及效应和精英效应的青少年体育工作双向驱动。从国家层面深入审视了包括体校在内的业余训练体系存在的问题,主要包括体校学生由于文化学习较差、上升渠道单一、办学机制不活等原因,导致了后备人才萎缩、优势项目难以拓展等问题,成为制约我国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瓶颈。同时,经济生活水平提高、“70后”父母教育素养普遍提升、高校扩招大幅提升了国民教育水平等,导致社会及家长对体校培养模式不认可。

2010年3月30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体育总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该文件明确指出公办体育运

动学校(含体育院校附属竞技体校)是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重要基础阵地,明确了教育和体育部门职责和工作方式,强调体校教练员和文化教师两支队伍待遇、编制、职责等核心问题,并对体校后备人才培养的科学训练、文化教育、竞赛体系、考核督导、经费保障、学历晋升和退役安置等问题进行明确指示,从政策层面支撑了体校发展^[13]。但实际情况却不乐观,由于区县体育行政部门行政职能弱化,区县层级少儿体校训练出现萎缩现象,市级体校中专学历社会认可度低。“三集中”训练规模扩大导致体校负担过重,体校已成为一种“轻文化、重训练”的普通学校,似乎体校已不是举财、举人、举物保障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举国体制体系的组成部分,体校长期计划经济时代治理模式已为其带来生存危机。

同时,为了进一步夯实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基础,国家体育总局出台了一系列关乎体校发展和后备人才培养的政策法规,主要包括《2011—2020年奥运争光计划纲要》《奥运项目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中长期规划(2014—2024)》《关于加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旨在围绕构建多元化投入机制、多类型培养模式和多样化驱动方式的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提出政策性指导意见;同时,围绕体校组织建设颁布了《中等体育运动学校管理办法》《少年儿童体育学校管理办法》《国家高水平体育人才基地认定办法》,规范了体校运行模式,以命名重点基地的方式鼓舞和激励了一批培养奥运冠军和世界冠军的体校,继续为我国竞技体育输送后备人才。直到2016年里约奥运周期,国家体育总局命名了119个单位为“国家重点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2017—2020)”,以及251个单位为“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2017—2020)”,有效引导了体校规范化、科学化和标准化建设。

纵观我国体校60多年的发展历程,溯源于新中国体育事业发展的开端,在借鉴苏联举国体制的基础上,体校也成为我国竞技体育举国体制的重要基础,成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重要基础阵地,但随着各级体育行政部门改革、社会教育理念的转变和市场经济的冲击,我国体校发展正面临着一系列问题,已进入到发展的瓶颈阶段。诚然,在建国70周年之际,在我国体育事业全面深化改革的过程中,体校改革发展已成为关乎中国体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命题。

3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现实问题

3.1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外部发展问题

3.1.1 社会治理环境变化导致我国体校发展受到较大冲击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项事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体育事业改革发展的外部环境也在发展变化,在建设体育强国背景下,体育事业正在以人民为中心为改革目标。显然,中国体育已由竞技体育为主体的赶超式发展方式向多元化、多层次、多目标的方向发展。从国际形势分析,随着国际竞技体育争夺日益激烈,以美国等为首的传统体育强国仍然实力强劲,英国、日本、德国等和我国竞技体育实力不相上下,全球竞技体育争夺异常激烈;从国内形势分析,我国竞技体育管理和科学训练的质量仍然较为粗放,尤其是业余训练体系受到较大冲击,体校改革的政策较为滞后。更为重要的是社会治理环境的变化,导致体校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模式与当前教育发展方式、社会发展目标等差异较大,难以得到社会认可。

第一,我国教育水平不断提升,家长对子女从事专业运动员认可度不高。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颁布了促进国民教育素养提高的一系列政策,小学净入学率从1978年的94%增长到2017年的99.9%,初中毛入学率从1978年的66.4%增长到2017年103.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从1978年33.6%增长到2017年的88.3%,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从1978年的2.7%增长到2017年45.7%^[14],显然,教育改革促进了普惠人口扩大、教育资源增多、教育水平提升,加之中国传统“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思想,使得改革开放之后,子女接受国民序列教育成为常态。同时,随着学生学业竞争日益激烈,一批拥有优质资源的教育名校如雨后春笋般发展,家长从幼儿园时期开始以文化培训为主、仅以兴趣爱好为目的参加体、音、美等培训,家长仍然将考入名校作为其学业奋斗目标,其社会教育文化水平提高使得家长对子女从事专业运动员认可度不高,直接导致以竞技体育作为后备人才培养为唯一目标的体校招生困难。

第二,随着我国社会经济水平提高,大众参与体育运动的意愿呈现多元化趋势。改革开放40年以来,我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居民收入可持续增长,2017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5974元,扣除

价格因素,比1978年实际增长22.8倍,年均实际增长8.5%。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8 322元,扣除价格因素,比1978年实际增长18.0倍,年均实际增长7.8%^[15]。显然,大众消费意愿从保温饱发展至多元化、多层次的消费,以健身、休闲、文化、娱乐、互联网等为目标服务业经济蓬勃发展,其中,大众参与体育的目标也以追求健康、娱乐和人际交往等为主。对儿童青少年而言,从事专业训练的“吃苦”“可能受伤”“从小离家住校”与独生子女背景下的家长意愿有所违背,我国儿童青少年参与体育运动更多是为了锻炼身体、提高运动技能、培养爱好,如课题组对2018年参与全国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的19 015名儿童青少年调查显示,80.19%的儿童青少年以增强体质健康为参与目的^[16]。显然,在经济水平提高和大众生活方式转变等影响下,青少年参与体育意愿呈现多元化趋势,以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为目标的体校也与儿童青少年参与体育运动意愿不相一致。

3.1.2 体育治理改革背景下我国体校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有待完善

中国体育发展改革的方式和目标直接影响了我国业余训练体系。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体育工作,成功申办北京冬奥会、将体育作为健康中国重要组成部分、促进体育消费、促进青少年体育发展等改革举措,体育治理改革成为我国体校发展的外部环境,改革进度和成效影响我国包括体校在内的业余训练体系可持续发展。

第一,我国体育职业化程度较低导致大众对运动员发展前途不认可。体育职业化程度是国家体育事业发展水平的象征,欧美体育强国的体育职业联赛、俱乐部等程度较高,其奥运会等非职业化赛事均是运动员成长通道,且并非终极目标。在建设体育强国过程中,我国竞技体育职业化发展仍然处于初级阶段^[17],相比较其他项目,我国仅足球、篮球职业化发展时间稍长,其职业球员社会地位和经济收入均高于其他项目;我国举重、跳水等传统优势项目本身在全球范围内处于非职业化发展阶段,加之现阶段国际奥委会新增奥运项目正朝着娱乐化、职业化、休闲化方向发展。在我国,类似足球、篮球、高尔夫等职业化项目发展水平较低,而举重、跳水等优势项目运动员的职业化非常困难,乒乓球、羽毛球等优势项目实质上职业化水平较低,直接影响大众对运动员发展前途不认

可,势必影响家长为子女选择教育的重心及未来职业定位。当前,在推动国家体育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的背景下,青少年业余训练需要面对运动员文化教育、退役转型教育、退役安置等一系列现实问题,此类问题已成为改革难点和重点工作,更是影响我国业余训练持续发展重要因素。

第二,我国体育行政部门职能弱化导致体校的地位弱化和效益下降。国家体育总局官方数据显示,1990—2017年,我国各级各类体校从3 687所减少到2 268所。从管理体系分析,近20年,基层体育行政部门从独立体育局建制改革成为与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或教育等部门合并,其体育行政地位弱化、体教结合障碍、基层枢纽型体育社会组织建设滞后,还未能承担起后备人才培养任务,导致体育行政部门最为核心的事业单位——体校地位弱化,尤其是区县级体校萎缩最为明显,官方统计显示,2017年全国各类少儿体校为1 673所,相较于2016年减少了23所;同时,相比较体育产业收益型工作、群众体育或文化等公共服务型工作,承担后备人才培养任务的体校需要给予较大财力、物力和人力投入,同时,具有人才招生难、成长因素多、周期长等特点,在上级部门管理体系中的重视程度呈下降趋势(市级体校受省运会驱动略好于区县级体校)。由此,区县级体校萎缩导致处于生长敏感期的儿童青少年不能接受专业、系统和科学的训练指导,从而使市级体校现已开始承担选材和启蒙训练的任务,换句话说,区县级体校萎缩直接导致儿童少年科学选材和运动训练错过敏感期并且使后备人才培养效益下降,使儿童青少年运动员后备队伍的建设陷入人才危机。

3.2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内部发展问题

3.2.1 管理体制滞后,办校理念陈旧

目前,受社会治理环境变化等多因素影响,我国各级各类体校内部管理是按照传统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模式运行,尽管体校仍然按照培养后备人才的目标运行,但其办校理念与教育现代化、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差甚远,其与新时代体育事业治理现代化水平、全面发展目标不相对称。在项目设置方面,体校项目设置以奥运优势项目为主,新项目拓展艰难,学校财政经费以上级部门全额或差额拨款、收取学费和训练费为主,举国体制的制度优势已在体校层面难以为继,尤其是区县级体校弱化后,市级体校直接从启蒙训练阶段开始培养后备运动员,其选材质量明显下降^[18]。同

时,足球、篮球等市场化程度较高、省运会金牌数量少、经费投入大的集体项目萎缩严重。在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由于体校财政经费不足且造血功能受阻,市级体校场馆陈旧且更新项目难度较大、训练器材短缺、科研设

备购置困难,区县级体校场馆改制或改用,诸多体校仅以备战省运会为目标,其管理体制和办校理念已完全滞后于社会、经济和体育事业发展。

3.2.2 训练方式粗放,背离精英培养

表1 少儿早期专项化和早期多样化训练的区别

Table1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early childhood specialization and early diversification training for children

早期专项化训练	早期多样化训练
运动成绩快速提高,违背敏感期训练原则	运动成绩提高缓慢,遵循生长发育规律
快速适应专项训练,过早地出现最好成绩	生理心理逐渐成熟,专项阶段成绩提升
专项技术基础不牢,缺乏稳定的竞技状态	专项技术表现稳定,竞技状态较为稳定
易于出现过度训练,过早地终止运动生涯	科学适宜负荷调控,有效提高运动成绩
易于产生运动损伤,影响运动员训练质量	预防运动疲劳损伤,保证专项训练质量

从运动训练的角度分析,儿童青少年处于生长发育敏感期,应遵循其生长发育规律、接受教育的规律、心理成长规律、体育运动规律接受科学运动训练。但长期以来,体校教练员经验教学、科研水平较差等现状形成的低效率训练,“人海战术”导致我国浪费大量后备人才,其将精英后备人才可塑性较低的运动员招入体校,浪费我国体校的训练资源^[19]。一方面,训练目标短浅导致过早专项化。如表1所示,受传统竞技体育“十银不抵一金”“唯锦标主义”等观念的影响,区县或市级体校人才培育首要目标仍然是省运会任务,导致早期专项化训练,使得运动员成绩提高迅速但违背少儿时期敏感期训练原则、快速适应专项训练且过早出现最好成绩、容易出现过度训练导致过早终止运动生涯,严重阻碍了运动员可持续健康发展,影响国家高水平后备人才培养质量,降低了大众对体校的认可度。另一方面,教练员执教素养不高导致成材率较低。由于体校教练员一般对运动经历要求较高,且我国教练员职业认证体系还有待完善,运动员退役转型教练员的门槛不高;同时,体校教练员岗位属于教练员执教的起步阶段,教练员执教生理发育、心理教育等相关学科的知识体系不完善、执教经验不足等影响成材率,而处于生长发育期和敏感期的儿童青少年对于科学训练敏感度较高,如形成错误运动技术动作定型将很难或无法更改;再如儿童时期错误灵敏、速度素质敏感期直接导致速度障碍,专项训练阶段也是无法弥补的,因此,体校在训的学生运动员更需要优质教练资源为其提供科学训练指导。

3.2.3 招生渠道单一,上升通道受阻

招生渠道和上升通道是体校生存发展的关键。在招生渠道方面,过去区县级体校完全依托乡村、学

校各训练站点进行初级选材和训练。随着区县级体校、少儿体校萎缩等导致体校招生难。同时,城市学生怕吃苦、重学习等使得诸多体校都瞄准农村或农民工子弟,还有学习成绩较差学生也成为进入体校的生源。可见,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选材体系还有待完善,建制齐全的管理体系有助于拓展体校招生生源。如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在坚持文化学习和业余训练并重的理念下使得生源较好;山东省潍坊市体校在其区县级体校建制齐全的状况下,其优质生源会源源不断。在上升通道方面,据2017年统计官方数据可见,纵观我国体校层级体系,体育运动学校(含竞技体校)数量为332所,且在训人数为14 449名,少儿体校数量为1 673所,且在训人数为181 017所,两类体校比例约为1:5,在训人数比例约为1:13,由于省市专业队人员更替较慢、人员编制有限,加之省级运动员注册的地方保护主义,少儿体校学员上升困难导致人才浪费且大大影响区县和市级体校输送效率,导致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淘汰率高,诸多曾经的体校学生需重新面临激烈的升学压力和就业压力,其学历较低和文化程度不高也成为面临的困境,实质上,即便是升学和就业的体校学生也应被归于淘汰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

3.2.4 体教融合障碍,文化教育不足

按照《教育法》规定,处于参加训练阶段的儿童青少年必须接受国民序列教育,由于我国传统集中训练、层层选拔的管理模式已成为较为封闭的行业体系,且对体育“重体轻育”的不正确认知更是导致“学习成绩不好就去练体育”的措施行为成为一种常态和趋势。由于接受文化教育程度较低,再加之体校整体学习氛围有待加强,体校运动员文化学习一直成为阻碍其可持续发展的障碍,也成为影响中国运动员全面

发展的软肋。^[20]体教融合在体校就成为重视文化教育,且未能形成一体化体育和教育组织、资源、人才等相融合的运行机制。在文化师资配备方面,由于体校对文化课的重视程度不高,导致各级各类体校文化教师缺编现象严重,且文化教师参加继续培训机会较少致使知识更新较慢,即使体校办学与优质教育资源相融合,也与其教学水平相差甚远,并不能成为提高体校教学水平有效路径。在文化课程教学方面,体校文化课程教学不受重视直接导致课程照搬同等学段教材,体校学生运动员难以跟上进度,且体育类课程教学缩水或取消,未建立适用于体校学生的课程教学。从学理层面分析,此现象与我国体校管理层、教练员队伍及学生运动员自身对“缺乏教育之体育”的错误认知,或者认知后的难以“知行合一”导致其对文化学习不重视才是症结所在。

4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治理策略

在国家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背景下,我国竞技体育举国体制需要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和

运行机制,尤其是体育事业在政府主导下为了实现市场机制、社会治理机制逐步融合^[21],就需要通过市场化机制和社会治理机制构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多元化培养体系^[22],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以彰显体校多样化运行模式和多元化功能,彰显举国体制背景下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优势。

如图2所示,体校管理是按照传统行政管理理念,由体育行政部门投入资源以竞技体育后备人才为主要目标,从而带来办校机制不灵活、体校从业人员理念陈旧、青少年训练体系难以与高科技、精细化、高效率的发展趋势相一致的问题。从公共管理学科的缘起和发展视角分析,治理的理念也经历了以官僚制为主导的政府管理,逐步发展成为政府以履行服务为主要职能,构建多元主体,且以上下互动协调机制不断提升治理效率的公共治理格局。我国各级各类体校应将传统体育行政管理为主导的“体校管理”理念逐步转变为“体校治理”,运用现代政府治理理念,以政府政策主导履行服务职能,构建以体校为核心的多元治理主体,形成上下互动协调机制,从而有效提升治理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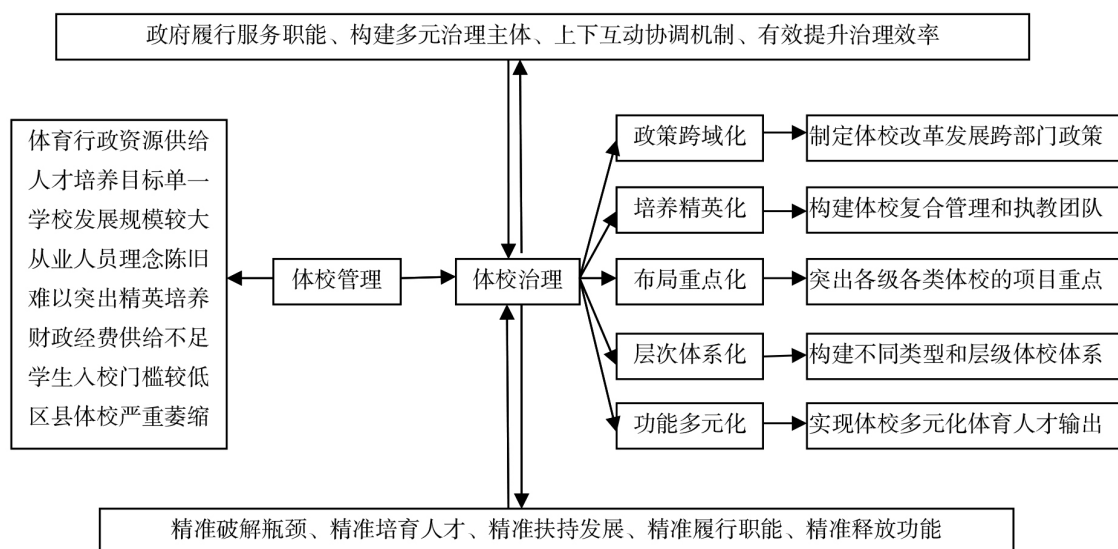


图2 中国体育运动学校治理改革策略

Fig.2 The governance strategy reform of sports schools in China

4.1 政策跨域化:精准破解困境,制定体校改革发展跨部门政策

2019年6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给北京体育大学2016级研究生冠军班全体学生回信,对我国竞技体育健儿顽强拼搏、勇创佳绩、为国争光的精神给予高度肯定,强调了运动员在体育强国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和为社会传递正能量的突出贡献,尤其是对运动员兼顾运动训练和文化学习的高度肯定和殷切希望,这既是对

我国竞技体育高水平运动员培养提出的最高指示,也指明了我国竞技体育事业人才培养的奋斗方向。从省(区、市)及地市、基层体育行政部门的管理职能分析,体校是其最重要和最核心的组织机构,绝大多数都是作为体育行政部门的二级单位,其人员数占比最多;由于承担省市运动会参赛任务和人才输送任务,因而管理权限也最大,拥有场馆等固定资产也最多。实质上,基层体育行政部门的竞技体育工作主要以后备人才培

养为主,因此,体校的改革发展已成为夯实我国体育事业阵地的主要内容,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23]。

国家发展“十二五”至“十三五”期间,尽管从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等层面出台了一系列青少年体育相关政策,然而从政策治理的视角来看,还应制定体校改革专门性和跨部门性政策,做到精准破解体校发展的诸多困境^[24]。其一,以体育、人事、教育等部门协同治理,破解体校人力资源方面困境。鉴于青少年业余训练周期较长、工作时间较长、教练员地位不高等特点,应构建体校教练员、文化教师等从业人员职称上升通道,提升其薪资待遇等。如教练员冬训、夏训和周末训练或带队参赛都是常态,应制定训练、生活补贴、训练服装费等相关政策,解决基层体校体育教练员(教师)与其他学科教师“同工不同酬”现象,改善我国基层体校教练员地位和层次较低、获得感不强的状况。在此基础上,通过目前开展的各级各类体校教练员知识更新培训,培育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思维、扎根基层的高水平青训教练员人才;同时,应与教育部门通力合作加强体校高水平文化教师队伍建设,解决低水平文化教师执教高水平运动员的问题,使体校文化教师继续教育常态化,适应体校运动训练等管理规律。其二,以国家和地方协同治理督导,破解体校文化教育方面问题。建立符合儿童、青少年选材、训练和参赛的文化教育体系,由教育部门和体育部门共同研制符合体校教学的教材和教程,因地制宜地实施体校运动员文化教学,鼓励体校与优质资源学校进行融合,而并非直接合并而导致教育部门的不适应和不重视现象,打通教育部门和体育部门选材、训练和竞赛体系,促使学校体育释放体育的竞技本能,以提高学校体育质量且让学校成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选拔摇篮,共享国家体育和教育资源。如近十年,我国浙江省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方面创建改革,在破解文化教育困境方面起到了示范效应。如衢州市出台了竞赛管理、人才输送、表彰奖励等一系列政策,市队校办、体校送训练、体育特长生优惠政策和保障文化学习等举措取得了很好的效果^[25]。可见,应从国家层面出台体育、教育、人力资源等跨部门的政策,支撑和引导各级各类体校重视后备人才和文化教育等工作,以协同治理的方式破解文化教育瓶颈;同时,诸多省(区、市)及地方部门也可根据经济社会、体育等发展状况,制定符合国家规定且促进地方体育特色发展的

文化教育及激励政策。其三,破解体校与体育事业发展不兼容的问题。随着青少年体育需求多元化、多样化、多层次发展^[26],体校属于公益类单位,受诸多方面因素制约导致工作机制不灵活。但此类机制已与青少年体育事业或产业发展不相匹配,从而导致体校发展与国家体育事业发展不兼容,尤其是在国家已发布《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等战略的形势下,应联合国家体育、教育、卫生、团组织等协同激活体校场馆、教师、教练员、后勤等资源,以联合办学、创办俱乐部、校企合作等开放办学的机制,使体校能够承担青少年体育技能普及、身体素质提高、体育活动开展等责任,为国家青少年体育事业服务,从而提升体校在国家体育事业中的地位。

4.2 培养精英化:精准培育人才,构建体校复合管理和执教团队

在全球治理背景下,体育与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高度融合的态势受到官方关注,尤其是工业革命以来科技进步对竞技体育选材、训练、竞赛和管理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当前,竞技体育已呈现精英化发展趋势,如美国有上百万篮球爱好者,而NBA的职业运动员仅有400余人。精英体育(Elite Sport)是20世纪60~70年代在英国、美国体育管理政策中提出的概念,在国家资助的背景下,英国、美国、加拿大等政府从社会层面的体育组织(包括私立大学、中学和小学)及公立大学中选拔、培养和挖掘精英体育人才,为国家奥运备战服务和为职业体育输送人才^[27]。其主要理念是采用科学选材、训练、竞赛和管理手段,围绕高水平精英体育人才培养,将最优质的人力、物力、财力和体育资源用来为具有潜质的运动员服务,以免国家资源和人才浪费。我国学者任海教授指出,精英运动是为市场服务的职业运动和为政府服务的专业运动,长期以来,我国对“竞技运动”的理解实则就是西方学者所指“精英运动”^[28]。诚然,对竞技运动概念的误读导致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丢失基础、难以融入校园,各类体育组织难以整合,更为重要的是,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不够普适化、大众化,培育投入和产出不匹配。

长期以来,我国体校发展规模和人才培养效应存在矛盾,体校在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过程中应实施精英化培育的改革举措,建立政策、经费、组织和运动员选材、训练、竞赛和管理的科学体系,保障我国后

备人才培养突出重点、整合资源、输出精品。其一,精选后备人才。选材被列为竞技体育国际竞争力的9大支柱之一^[29],应由全国性运动项目协会或体育行政部门制定各项目选材标准和选材工作管理相关政策,我国各级各类体校应建立开放式的选材体系,即从冬夏令营、训练营、学校运动会、乡村体育扶贫工作等基层性青少年体育工作中选拔具有潜质的优秀人才,尤其是区县级体校、校外体育活动中心、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等青少年体育组织。应将科学选材、实训、二次选材、跨界跨项选材作为此类青少年体育组织主要任务,被选进体校的学生运动员应采用多项目训练的方式,以全面发展身体素质、掌握基本动作技能和战术意识,培养意志品质等心理素质,为接受专项训练阶段专业化训练做好体能、基本技战术等准备。如我国女子排球奥运冠军主力队员朱婷就是当年从中国排球协会组织的“希望之星”训练营脱颖而出。精选后备人才的举措既可提高成材率,也可避免浪费训练等资源。其二,构建复合团队。从运动训练的角度,在各级各类体校从事初级或启蒙运动训练阶段的青少年正处于身心发育阶段,其具有训练效应增长较快、训练灵敏度较高和可塑性较强等特点,但由于各级各类体校属于最基层的训练组织机构,长期以来仅就以专项教练员负责执教一个项目,训练形式较为粗放。笔者早在2008年赴日本体育科学研究所(JISS)调研青少年训练保障体系,发现日本体育科学研究所已建立了一整套科学选材、训练监控、康复医疗、科技助力训练的体系,其超常的训练理念、完备的科技人员和先进的仪器设备对其青少年训练影响较大。因此,体校应构建保障儿童青少年科学训练的科医监测、康复训练、医务治疗团队,打造科技助力训练、医务保障训练、团队指导训练的复合型执教团队。但考虑到符合团队所需人力、物力、财力较大,且更应遴选重点体校、重点区域、重点或特色项目进行布局,构建复合型团队。其三,提高训练质量。体校在训学生处于运动敏感期,因此体校在运动员选材、训练、竞赛和管理等各个方面,都应重视青少年业余训练。在训练内容设计方面,应遵循以基础训练和一般训练为主;在训练负荷安排方面,应遵循渐进发展和有氧负荷原则;在训练方法运用方面,按照柔韧、灵敏、速度、耐力和力量序列,应综合运用能有序调动青少年身体机能的训练方法;在运动训练手段方面,应以多样变

化和趣味技巧为原则设计训练手段,从而树立科学制定和实施训练计划,以期在启蒙训练阶段获得相匹配的运动技能和身体素质,提升体校训练保障水平,减少无效训练和伤病积累,以高质量训练为基础,为我国培育竞技体育优秀后备人才^[30]。

4.3 布局重点化:精准扶持发展,突出各级各类体校的项目重点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各级各类体校已形成以田径、篮球、游泳等基础大项和举重、羽毛球、乒乓球等奥运优势项目为主的项目设置,各个体校(尤其是市级体校)都已形成具有十余个项目的训练规模,各级各类体校均把向国家或省级专业队输送后备人才及参加全国运动会、全国青年运动会、代表本市参加省运会作为主要任务。为了强化各级各类体校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职责,国家体育总局通过命名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的方式,以制定标准、经费支持等激励机制,提高各级各类体校办学层次,将输送和培养奥运冠军作为命名的重要权重指标,使我国体校更加明确了重点项目布局的意义和责任。但命名也面临“仅以一次奥运冠军为衡量依据”“重点项目后续未跟踪扶持”“全方位扶持体校办学且难以破解办学困境”等一系列问题。诚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仍然没有较好地解决大规模体校从事业余训练难以突出重点、国家财政及相关资源难以精准扶持到重点体校、重点项目、资深业余训练教练等问题,尤其是难以保持某一体校传统优势项目继生发展。

我国体校项目布局突出重点是多元治理驱动下优化举国体制项目布局优势、整合资源的重要举措,尤其是通过合理布局、突出重点为各级各类体校精英化训练提供人力、物力、财力和相关优惠政策和资源。其一,布局重点单项体校。应在我国现有各级各类体校发展规模的基础上,突出以跳水、举重、体操、射击、羽毛球、乒乓球等优势项目,以田径、游泳、篮球、排球等基础大项,摔跤、柔道、击剑、拳击等潜优势项目进行重点布局,采取国家体育行政部门、全国性单项协会和省市体育行政部门共同以精选人才、精准培养、精细过程为原则协同治理,减少层级壁垒、共享优质教练,最大限度地向国家输送人才^[31],夯实我国优势项目后备人才,提升我国基础大项和潜优势项目人才质量,彰显举国体制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培养人才的制度优势。如浙江温州体校水上项目的布局优势、

北京什刹海体校的拳击项目优势等就体现了体校布局重点项目的优势,经过多年办学模式的探索,以多元化办学、多渠道投资、多样化培育的思路建立了自身办学的优势项目,直接向国家队输送多名运动员。其二,理顺体校管理职能。我国布局重点单项体校应以国家体育行政部门为主导、全国性单项协会组织或机构为业务管理主体、省市体育行政部门为地方管理主体的多元治理格局。换句话说,国家体育行政部门出台布局重点单项体校政策法规和财政经费重点扶持,尤其是应通过建立布局重点单项体校行业标准,发挥政府监管和评估的职能,全国性单项协会组织应建立遵循项目规律的选材标准、训练标准和管理标准,整合资源为单项重点体校提供训练、竞赛、交流、培训等平台,同时,还要加强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运动员、教练员等从业人员社保、薪资、医疗等基本保障。其三,打通壁垒共享资源。处于敏感期的儿童青少年需要接受科学的基础训练,在精英化培养理念下,我国业余训练的优秀教练员、保障团队等资源实际上是非常有限的,同时全国运动会和全国青运会备战和奥运备战的矛盾依然非常突出,为了履行《奥运争光计划》,国家布局重点体校应倡导同项目跨省共享教练、训练、保障、科技等资源,且跨省组队参赛,聚集最优质的业余训练资源为国家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服务,以免无效培养和训练资源浪费。

4.4 层次体系化:精准履行职能,构建不同类型和层级体校体系

各级各类体校是我国业余训练或青训体系的基础,长期以来,由于儿童青少年业余训练周期长,不同项目启蒙训练初始年龄也不同,我国体校创建初期都是以集中住宿、集中文化学习和集中训练的“三集中”模式进行管理。但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提升、国民整体教育水平的提升等,体校文化学习条件、生活条件等与儿童青少年家庭条件、日常教育条件存在一定差距,加之国民对参与体育观念的转变,因此,各级各类体校都采用“三集中”管理模式受到较大挑战。经课题组调研发现,我国区县一级体校“三集中”训练模式很难生存。当前,在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背景下,各级各类体育社会组织蓬勃发展,2018年体育产业机构数量同比增长超过20%^[32]。在此背景下,体育组织多样化发展已成为国家体育治理的发展趋势。因此,一方面,要通过多元化治理主体、多样化治理机制、多渠道选拔来源拓展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础、质量和效益。另一方面,在新时代背景下,我国各级各类体校需要根据自身发展历史、项目布局特色、现有资源优势、自身地域特色等具体情况,分层分类进行治理结构和治理功能的改革,构建我国不同类型和层级的体校体系,使其精准履行职能,与体育事业多元化发展相适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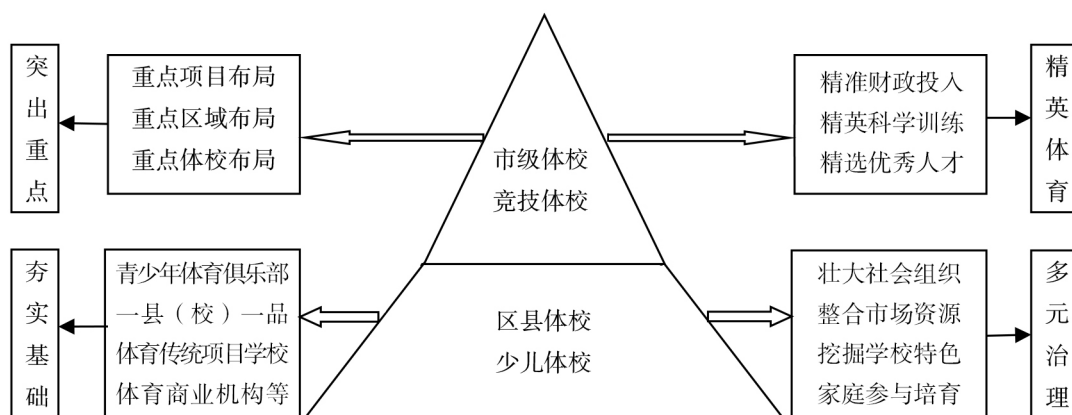


图3 我国各级各类体校层级体系

Fig.3 The hierarchical system of various types of sports schools at all levels in China

在体校治理的理念上,如图3所示,构建层级化体校体系可分为多元化层级体系治理改革,以及多元化机制体系治理改革,具体而言,多元化层级体系治理改革是将不同层级类型的体校进行分类管理,打造适应当前基层体育行政机构改革和青少年业余训练的管理体制。市级体校和竞技体校需要通过重点项目、

区域等布局突出重点,实现以精准财政投入、精英科学训练、精选优秀人才为手段的精英体育,区县级体校和少儿体校则以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一县一品、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体育培训企业等方式夯实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基础,实现以壮大社会组织、整合市场资源、挖掘学校特色、家庭参与培育为手段的多元治

理。实际上,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和全国青少年U系列赛事改革,均是为不同层级体校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社会创造竞赛平台,发挥体育竞赛对青少年训练管理的杠杆作用,既能引导各级各类体校改革发展,也能促进青少年体育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可见,多元化机制体系治理改革是继承和发扬举国体制优势,稳固我国体校为国家培养和输送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阵地,同时有助于实现发挥市场资源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服务、适应当前国家经济社会改革以及体育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改革的目标。

一方面,市级体校和区县级体校分层分类改革。由于市级体校和区县级体校青少年运动员的年龄和训练水平差异较大,其训练、竞赛和办学目标也均不一样,且不同层级体育行政管理体制存在很大差异。在培养精英化和布局重点化的驱动下,应从政策、经费、资源等方面突出对我国市级体校的精准扶持。在后备梯队建设、教练团队建设、复合团队建设、科医保障建设、场馆后勤建设和招生扶持政策等方面有优势的体校,国家体育行政机构、全国性单项运动协会和省市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应给予财政、政策和体育资源的倾斜性支持,同时还应给予这类重点布局的体校在选材、训练、竞赛、交流、培训等方面的持续性扶持,以彰显举国体制制度优势,体现缩短战线、精准培育、节约资源、共享平台的办校特色。在青少年体育多元化发展的背景下,市级体校还应积极参与承担全国性、区域性和优势项目的青少年训练营、冬夏令营、培训班、赛事等活动,盘活体校硬件和软件资源,树立新时代体校品牌。在体育行政部门合并和职能改革的背景下,出现区县级体校“名存实亡”的现象,实则是切断了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源头。在青少年体育组织多元化发展和青少年体育参与意愿不断增强的背景下,我国区县级体校应以实施合法合规创建青少年体育校外活动中心、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青少年体育组织为改革举措,以开放共享的理念吸引广大青少年参与业余训练,同时应提高儿童青少年业余训练的质量,使其在寒暑假、周末等能够参与培训之中。同时政府部门应积极给予输送政策,建立“一县一品”“一区一品”“一校一品”的资助模式,多创办青少年选材训练营、区级青少年体育竞赛、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等活动,使得我国区县级体校能够以“曲线救国”的方式生存、发展和壮大。

另一方面,举国体制与市场资源有机结合。我国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应发挥举国体制的制度优势,发挥举国之力调动资源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服务效益。纵观欧美等体育强国竞技体育发展脉络,美国、英国、日本等国家经过选拔进入国家队或备战奥运会等世界级大赛的运动员给予政策支持和财力支撑,以确保此类运动员能够享受国家财政支撑下的先进训练器材场地、教练团队和教育等资源,但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均是依托其蓬勃发展的社会组织和根植于大众心中的体育教育理念开展选材、训练、竞赛和管理等工作。我国当前应积极鼓励各级各类体校与市场机制相结合,以创建私立体育学校、合作办学等模式建立体育产业机构参与体校建设^[33]。将足球、篮球职业化青训体系中的运营模式纳入我国青少年业余训练体系,更可将其与各级各类体校相结合,避免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尤其在体育消费全球化时代背景下,青少年体育培训产业将出现爆棚式发展^[34],以公私合营多元化模式助力我国青少年业余训练体系多样化发展。冲浪、攀岩、街舞等新兴时尚休闲类项目进入奥运会,且已成为发展趋势,这类项目与旅游、文化、休闲等高度融合,更需要各级各类体校与市场资源相结合,创新办校模式,弥补自身发展资源的不足。

4.5 功能多元化:精准释放功能,实现体校多元化体育人才输出

当前,在建设体育强国的背景下,我国竞技体育、群众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等各个领域全面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竞技体育高精尖竞争态势和时代要求,群众多元化、多样化、多层次体育服务需求,体育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以及体育文化挖掘、传承和国际化等工作,最终都落实到“人才”上面。从体育本体发展规律来分析,体育的本体性、实践性、跨界性特征就决定了体育事业从业人群需要对体育有着深刻的体验、丰富的经历等感性认识和多科学门类知识、能力和实践的理性认识。诚然,体育各个领域的人才培育具有一定的周期性规律。在体育事业全面深化改革过程中,体育各个领域人才匮乏已成为现实性问题,体育人才队伍建设还不能适应快速发展的形势,高素质复合型的体育管理、体育科技、体育技能指导等人才依然缺乏。

在体校治理的背景下,体校是体育工作者具有体育认知的起点,且体育实践方式又能给予其身体力行的亲身体验。同时,在体校从事业余训练的运动员绝

非都能成为国家竞技体育精英后备人才,因此,应拓展体校为国家体育事业服务的多元化功能,通过转变理念实现其多元化体育人才输出功能,精准释放其在国家体育发展各个领域中的服务功能。其一,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随着现代竞技体育事业高度融合发展,运动员需要通过文化学习、思想教育、体育专业知识学习提高其体育素养和文化素养,要摒弃“重体育、轻文化”“重训练、轻教学”的唯金牌主义价值观,用思想教育武装后备人才的道德情操和体育情怀,用文化学习培养后备人才的运动智能及为退役后转型做准备,用体育专业知识提高其在训练中的认知能力。实际上,美国《业余训练法》对基层从事业余训练的运动员文化学习已作出严格规定,我国体校应打造具有中国体校特色的运动员教育体系,着立于培养高素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其二,培养体育职业技能人才。当前,我国市级体校均通过与高等院校合作办学进行高职高专学历教育,以通过此类方式为体校学生提供学历晋升通道,在此基础上,应充分利用体校体育专业教育资源较为齐备的先天条件,在国家大力鼓励开展职业教育的背景下,更精准地为我国体育事业培养各类体育职业技能人才,如场馆管理、技能指导、医疗康复、器材维修等,使一名运动员有一个专项和一个体育职业技能。打通人才培养渠道将使得体校和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实现可持续发展,实现体校发展和运动员发展双赢格局。其三,培养体育专业教育人才。在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背景下,我国体育教育事业发展呈现上升趋势,同时,在体育技能培训等消费产业迅速发展的趋势下,我国大量缺乏具备运动背景的复合型体育人才,各类体育商业机构和体育社会组织缺乏各运动项目草根教练、体育健身培训师。截至2019年,我国具有运动训练专业招生资格的高校已达到一百多所,招生涵盖所有奥运会竞赛项目。实则,我国体校应围绕运动训练专业招生制度,在运动员训练竞赛和文化学习等方面做好培养工作,为我国高等院校运动训练专业输送文武兼修的体育人才,为体校学生将来从事学校体育教育、社区体育健身指导、商业性体育培训等工作奠定基础,一次拓展体校运动员多元化输出渠道,释放体校多元化功能。

5 结语与展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体育事业是中华民族伟大复

兴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球体育治理背景下,竞技体育以精英感召效应、全球辐射效应、产业带动效应、全民示范效应的独特功能展现其魅力,后备人才培养质量和效益是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在坚持完善举国体制的背景下,体校应继续发挥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主要阵地作用,但需要在“体校管理”转变为“体校治理”的理念下,形成开放、多元的公共体育事业参与机制,实施精准破解瓶颈、精准培育人才、精准扶持发展、精准履行职能、精准释放功能的改革举措。

参考文献:

- [1] 国家体育总局.青少年体育“十二五”规划[Z]. 2011-04-09.
- [2] 郭建军.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 培养优秀竞技后备人才[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4(4): 1-9.
- [3] 杨国庆,彭国强.新时达中国竞技体育的战略使命与创新路径研究[J]. 体育科学, 2018(9): 3-14, 46.
- [4] 国家体委政研室.全国体育统计资料汇编——第一、二个五年计划时期[R]. 1978: 141, 151.
- [5] 刘志云.我国高等体育院校附属竞技体校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D].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 2008.
- [6] 国家体委,教育部.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章程[Z]. 1979-03-29.
- [7] 国家体委.国家体委关于深化体育改革的意见[Z]. 1993-06-24.
- [8] 国际体委计划财务司.体育事业统计年鉴[C]. 1994: 60-61, 67.
- [9] 国家体委,国家教委.体育运动学校办学暂行规定[Z]. 1991-07-08.
- [10] 国家体委.奥运争光计划纲要(1994年-2000年)[Z]. 1995-07-06.
- [11] 柳鸣毅.我国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研究——理念嬗变、路径探析、青奥启示[M].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15: 25.
- [12] 钟秉枢.中国体育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写在国家体育总局青少年体育司成立一周年之际[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11(4): 1-4.
-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Z]. 2011-03-01.
- [14] 陈宝生.中国教育:波澜壮阔四十年[N]. 人民日报, 2018-12-17(11).
- [15] 国家统计局.改革开放40年全居民人均收入增长22.8倍[EB/OL]. (2018-08-31). http://finance.ifeng.com/a/20180831/16480016_0.shtml.
- [16] 柳鸣毅,张毅恒,胡雅静,等.中国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趋势调查与分析——基于2018年全国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的网络调查[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9(7): 25-34.
- [17] 钟秉枢,何俊,郝晓岑.基于“补短板”视野下的新时代中国体育强国发展道路探索[J]. 首都体育学院学报, 2018(1): 4-9.
- [18] 肖剑,潘允忠.我国中等体育运动学校发展研究[J]. 体育文化

- 导刊,2008(5):99-100.
- [19] 米靖. 中国青少年训练存在问题与未来出路[J]. 成都体育学院学报,2016(5):77-82.
- [20] 胡小明. 从“体教结合”到“分享运动”——探索竞技运动后备人才培养的新路径[J]. 体育科学,2011(6):5-9.
- [21] 柳鸣毅. 国家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思考[J]. 国家治理,2016(22):34-40.
- [22] 杨国庆. 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多元化培育模式与优化策略[J]. 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17(6):17-22.
- [23] 国家体育总局. 关于加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指导意见[Z]. 2017-12-08.
- [24] 柳鸣毅,王梅,徐杰,等. “健康中国2030”背景下中国青少年体育公共政策分析[J]. 体育科学,2018(2):91-封三.
- [25] 刘扶民,汪晖. 基层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新模式探索——以浙江衢州为例[J]. 体育文化导刊,2018(12):1-5.
- [26] 柳鸣毅,王梅,徐杰,等. 我国青少年体育重点工程建设与创新对策[J]. 体育科学,2018(11):17-27.
- [27] DANIEL B, ANDY S. Sport policy and development——an introduction [M]. London: Routledge Taylor and Francis Group, 2010:132-136.
- [28] 任海. “竞技运动”还是“精英运动”——对我国“竞技运动”概念的质疑[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12):1-6.
- [29] DE BOSSCHER V, BINGHAM J, SHIBLI S. The Global Sporting Arms Race: An International Comparative Study on Sports Policy Factors Leading to International Sporting Success [M]. Meyer & Meyer Verlag, 2008:10.
- [30] Peter A, Hastie. Skill and tactical development during a sport education season[J]. Research Quarterly for Exercise and Sport, 1998(4):368-379.
- [31] 鲍明晓. 构建举国体制与市场机制相结合新机制[J]. 体育科学,2018(10):3-11.
- [32] 国家发改委. 体育产业对促消费、惠民生、稳增长的作用不断体现 [EB/OL]. (2018-08-02). http://www.sohu.com/a/244910604_169655.
- [33] 周建梅,钟秉枢,张志华.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温州模式及投资状况研究[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06(5):554-556.
- [34] 柳鸣毅,王梅,张毅恒,等. 新时代中国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公共政策与治理路径研究[J]. 中国体育科技,2019(6):59-70.

Research on the Evolution Process, Practical Problems and Governance Strategies of Chinese Sports Schools

LIU Mingyi^{1,2}, DAN Yanfang¹, ZHANG Yiheng³

(1. Youth Sports Training Evaluation Center, Wuhan Sports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2. Postdoctoral Research Station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3. Sports Dept.,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Wuhan 430074, China)

Abstract: The quality and efficiency of reserve talents training is the motive force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competitive sports. Since the founding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even decades ago, all kinds of sports schools at all levels, as the earliest and largest youth training organizations with the firmest foundation, have made great contributions to the sports undertaking in China by discovering, excavating, training and injecting reserve talents for competitive sports. It is showed that it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periods according to the important policy supporting and the time nodes of the development and transformation of sports undertakings and the reform of sports schools in China: the initial period of establishment (1953-1971), the period of institutional opportunities (1972-1990), the period of prominent status (1991-2008) and the period of reform challenge (2009-present). Influenced by external factors, such as the change of social governance environment and the reform of sports governance, as well as the internal problems like the hysteresis of internal management system, the outdated school-running concept, the obstacles to the integration of sports and education, and insufficient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issues, China's sports schools have come to a crossroads. From the concept of "sports school management" to "sports schools governance", the sports schools should take shape in an open and diversified public sports participation mechanism, implement reforming measures to crack the bottleneck accurately, cultivate talents accurately, support development accurately, perform functions accurately and release functions accurately and promote their development toward the trend of precise governance for the reform of cross-regional policy, elite cultivation, emphasizing layout, hierarchical systematization and functional diversification. And then all kinds of sports schools at all levels in our country can be developed sustainably and adapt to the needs of 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ic, cultural and sports comprehensively deepening reform in the context of the new era.

Key words: sports schools; integration of sports and education; cultivation of reserve talents; precise cultivation; precise governance